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证券开展的线上渠道申购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协商一致，自2015年6月8日起，本公司参加平安证券开展的线上渠道申购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汇添富蓝筹稳健混合	519066
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	470006
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	000696

三、优惠活动内容

在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平安证券线上申购我司上述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四、其他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投资者在平安证券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平安证券的规定。此次费率优惠的截止时间请参见平安证券的公告。

3、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www.pingan.com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88-9918
网址：www.99fund.com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6日

上银新兴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06月0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银新兴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银新兴价值成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052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上银新兴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上银新兴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06-08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06-08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06-08
	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在暂停上述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boscam.com.cn）或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60231999）咨询有关详情。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15-037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王春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王春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书面文件（证监许可【2015】1122号）。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批复内容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向王春华发行18,947,368股股份、向王海波发行9,473,684股股份、向贾延波发行3,157,894股股份、向深圳市华信智汇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508,771股股份、向浙江正原电气有限公司发行5,964,912股股份、向通联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1,754,385股股份、向天津雷石久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877,192股股份、向尤晓辉发行1,141,520股股份、向尤佳发行818,713股股份、向尤源发行582,456股股份、向尤淇发行556,725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085,769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三、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事宜，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5日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6月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人董事长

2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向旭平
离任原因	任期届满
离任日期	2015-5-26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由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按规定向监管机构报告。

特此公告。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5-051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2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6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表决的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向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向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增资4亿港币，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具体安排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二、《关于提高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总规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中国证监会、沪深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以下事项：?

（1）公司以自有资金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不超过110亿元。

（2）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总规模范围内，根据公司资金状况和使用收益等实际情况，确定自有资金直接出资或参与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出资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规模。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关于调整公司收益凭证业务规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对以下事项进行重新授权：

1、公司柜台市场收益凭证产品的发行余额不超过公司净资本的60%，其中：净资本为上季度末数值；如法律法规及/或监管机构对净资本时点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产品种类及挂钩标的：在原有固定收益型基础上，增加浮动收益型；浮动收益型产品挂钩标的包括个股、ETF、基金、指数、商品等。

3、募集资金用途：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4、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发行收益凭证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或监管机构的要求，在股东大会批准的发行额度内确定每期收益凭证的具体发行方式、规模、期限、偿付安排、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等；

（2）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或监管机构的要求，向主管机关进行产品登记、备案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与发行收益凭证有关的文件；

（3）办理与发行收益凭证有关的其他一些必要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同意于2015年6月23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第三项议案。会议具体事项详见《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15年6月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5-052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香港”）是我公司于2006年7月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6亿港币。为进一步推进国际化战略部署，应对香港证券行业的激烈竞争形势，增强国元香港资本实力，公司拟向国元香港增资4亿港币。

2、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

2015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向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向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增资4亿港币，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具体安排办理相关事宜。本次增资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增资事宜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后实施。

3、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以现金增资4亿港币，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国元香港的基本情况

国元香港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已缴股本6亿港元，注册地位于香港中环干诺道中中国建设银行大厦22楼。国元香港的主营业务为金融控股，并通过下属专业公司从事证券交易、期货合约交易、证券自营投资、资产管理、为企业融资以及香港证监会批准从事的其他业务。

近年来，国元香港通过下属专业公司大力拓展传统经纪业务，托管资产、客户成交及孖展规模持续增长，市场排名稳步提升。同时，国元香港在融资、资产管理及投资等方面不断努力，积极拓展业务，并取得初步成效。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国元香港总资产24.01亿人民币，总负债17.60亿人民币，净资产6.41亿人民币；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9亿人民币，净利润0.40亿人民币。截至2015年5月31日，国元香港总资产37.34亿人民币，总负债30.24亿人民币，净资产7.10亿人民币；2015年1-5月份实现营业收入1.07亿人民币，净利润0.69亿人民币。

增资前后，国元香港的股权结构不会发生变化，公司持有国元香港100%股权。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国元香港增资，是为了进一步增强国元香港的资本实力。此次增资将有利于推动国元香港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业务范围的拓展，以应对香港证券行业的激烈竞争，同时有助于全面提升母子战略协同效应、扩大“国元”市场品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

四、备查文件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5-053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5年6月23日（星期二）14:55时。

(2) 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23日（星期二）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22日（星期一）下午15:00至2015年6月23日（星期二）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股权登记日2015年6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国元证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调整公司收益凭证业务规模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提交。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15年6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属于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或信函、邮件、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6月18日

3、登记地点：合肥市梅山路18号国元证券董事会办公室

4、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

(2) 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3) 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

(4) 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

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参加现场会议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请见本公告附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 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28。

2、投票简称：国元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6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国元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调整公司收益凭证业务规模的议案》	1.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6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地址：合肥市梅山路18号国元证券（邮编：230022）

联系人：汪志刚　郭德明

联系电话：0551-62207077　、62207323

传真号码：0551-62207322

2、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预计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6日

附件：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议案序号	表决事项	赞成（√）	反对（X）	弃权（○）
1	《关于调整公司收益凭证业务规模的议案》			

注：1、在表决意见相应栏填写，“赞成”划“√”，“反对”划“×”，“弃权”划“○”；

2、未填、错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编号：临2015-028号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三十二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29日以电子文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6月5日在北京召开，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铁林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5名，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董事2名，公司董事向宏先生委托公司董事长韩铁林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独立董事陈建宏先生委托公司独立董事王璐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中储郑州陆港物流有限公司的议案》

1、公司名称：中储郑州陆港物流有限公司（暂定名）

2、注册地：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商都物流园区

3、注册资金：10,000万元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张林海

5、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商品储存、加工、维修、包装、检验；货物装卸、搬倒业务；物资配送；库场设备租赁；运输（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商品物资批发、零售；国际货运代理；动产监管；物业管理；市场经营及管理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暂定）

详情请查阅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临2015-029号）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人，反对票0，弃权票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向宏先生辞职的议案》

同意向宏先生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相关职务。

详情请查阅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宏先生辞职的公告》（临2015-030号）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人，反对票0，弃权票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赵晓宏、刘起正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赵晓宏先生、刘起正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三十二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书》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人，反对票0，弃权票0。

该议案，需提请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四、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提名委员会提名，决定聘任赵晓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勇昭先生、董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三十二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书》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人，反对票0，弃权票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6月23日上午9:30，召开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6区18号楼本公司会议室；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详情请查阅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5-031号）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人，反对票0，弃权票0。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6日

附简历：

赵晓宏，男，1966年生，本科学历。历任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货代部项目经理、资源开发部经理、贸易部经理、贸易本部总经理、中国物资储运广州公司总经理（兼）、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总经理助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公司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刘起正，男，1964年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仓储运输部副经理、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货运代理分公司经理助理、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货代一部经理、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货代分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中储国际货代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中物储国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京中物储国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公司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李勇昭，男，1966年生，本科学历。历任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青岛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常务副总经理、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山东分公司副总经理（事业部副部长）、总经理（山东地区事业部部长）、青州中储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胶州中储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本公司青岛分公司总经理、青岛中储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物流事业部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战略与市场拓展部经理。

董旭，男，1972年生，本科学历。历任中储河南地区事业部管理协调处业务主管、郑州中储物资流通中心经理助理、副经理、本公司南阳寨分公司总经理、河南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储郑州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编号：临2015-029号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三十二次董事会于2015年6月5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铁林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5名，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董事2名，公司董事向宏先生委托公司董事长韩铁林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独立董事陈建宏先生委托公司独立董事王璐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会议以 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中储郑州陆港物流有限公司的议案》，决定投资10,000万元（公司占股100%）人民币设立中储郑州陆港物流有限公司（暂定名）。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储郑州陆港物流有限公司（暂定名）

2、注册地：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商都物流园区

3、注册资金：10,000万元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张林海

5、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商品储存、加工、维修、包装、检验；货物装卸、搬倒业务；物资配送；库场设备租赁；运输（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商品物资批发、零售；国际货运代理；动产监管；物业管理；市场经营及管理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暂定）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中储郑州陆港物流有限公司符合公司做大做强的发展战略，对巩固提升中储在郑州地区的物流市场地位具有重要意义。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编号：临2015-030号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宏先生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三十二次董事会于2015年6月5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铁林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5名，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董事2名，公司董事向宏先生委托公司董事长韩铁林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独立董事陈建宏先生委托公司独立董事王璐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以 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向宏先生辞职的议案》，同意向宏先生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相关职务。

由于向宏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因此，向宏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董事会同意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向宏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向宏先生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各项业务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对向宏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31号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6月2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6月23日　09点 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6区18号楼本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6月23日

至2015年6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赵晓宏、刘起正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1.01	赵晓宏	√
1.02	刘起正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六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于2015年6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87	中储股份	2015/6/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票帐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原件及复印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帐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票帐户卡原件及复印件。（以上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登记地点：公司证券股权管理部

登记时间：2015年6月18日、19日（上午 9:30——下午 4:00）

联 系 人：郑佳珍、黄晓

联系电话：010-83673502

传　　真：010-83673332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6区18号楼

邮　　编：100070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6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赵晓宏、刘起正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01	赵晓宏	
1.02	刘起正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编号：临2015-032号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刘起正先生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6月5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刘起正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刘起正先生因工作变动，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副总经理一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起正先生的辞呈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6日